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Tongguan Gold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0)

自願公佈

有關本公司金礦 金屬流交易的進展

本公佈乃由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與紫金金屬有限公司(「**買方**」)訂立不具法律約束條款清單。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與買方就金屬流交易訂立最終貴金屬購買協議(「**金屬流協議**」)，該協議反映條款清單中規定的金屬流交易條款及條件。

一般事項

據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且為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概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

經本公司董事確認，由於概無任何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故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該金屬流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

承董事會命
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蔣智勇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蔣智勇先生、史興智先生、師勝利先生、楊國權先生及馮芳卿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耿南先生、梁緒樹先生及梁家和先生。